

中共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文件

浙外党〔2013〕20号

中共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入开展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学院（部）、直属单位：

经研究，现将校党委《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

2013年7月10日

中共浙江外国语学院委员会关于 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

在全党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是党的十八大作出的重大部署，是新形势下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重大决策。根据《中共浙江省委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意见》（浙委发〔2013〕25号）精神，校党委决定从今年7月开始，用半年左右的时间，在全校党员中深入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以处级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为重点，切实加强全体党员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我省“28条办法”“六个严禁”和建立健全学校联系群众的制度机制作为切入点，把加强作风建设，集中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方面的问题作为主要任务，进一步提高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能力，提振广大党员干部的精气神，为加快建设外语特色鲜明、教育品质一流的多科性普通本科高校提供坚强保证。

教育实践活动全过程要贯穿“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的总要求。“照镜子”主要是学习和对照党章，对照廉政准则，对照改进作风要求，对照群众期盼，对照先进典型，查找宗旨意识、工作作风、廉洁自律方面的差距。“正衣冠”主要是按照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严明党的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敢于触及思想，正视矛盾和问题，从自己做起，从现在改起，端正行为，维护良好形象。“洗洗澡”主要是以整风精神开展批评和自我批

评，深入分析出现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的原因，坚持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既要解决实际问题，更要解决思想问题。“治治病”主要是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区别情况、对症下药，对作风方面存在问题的党员、干部进行教育提醒，对问题严重的进行查处，对与民争利、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治理。

二、目标要求

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在全体党员中开展，重点抓好处级及以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主要目的是全面落实为民务实清廉要求，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群众观点，弘扬优良作风，解决突出问题，保持清廉本色。通过教育实践活动，要努力实现以下“六个新”。一是党员、干部宗旨意识和群众观点有新增强。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坚持办学以教师为本、育人以学生为本，坚持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二是加强和改进作风有新进展。牢记“两个务必”，大力弘扬与时俱进的浙江精神和“兼容并蓄，守正出新，自强不息，追求卓越”的浙外精神，端正学风，改进文风会风，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克己奉公、勤政廉政。三是做群众工作能力有新提高。努力增强调查研究、掌握实情的能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的能力，解决问题、化解矛盾的能力和宣传群众、组织群众的能力。四是密切与群众联系有新进步。深入基层，走进师生员工，了解和掌握师生员工的工作与生活，以切实解决师生员工的问题和推进学校又好又快发展的实绩增进与师生群众的感情。五是为民务实清廉形象有新提升，始终把为民务实清廉作为核心价值追求，形成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六是推进学校科学发展有新成就。坚持解放思想，凝聚力量，锐意创新，奋发图强，把活动融入学校中心工作，使活动每个环节、每项措施都为中心工作服务，以活动的成效推进学校办出特色、争创一流。

要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学校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在“四风”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问题，要对作风之弊、行为之垢进行大排查、

大检修、大扫除。坚决反对形式主义，要切实解决学风不正、知行不一，作风漂浮、不求实效等问题，大兴求真务实之风，使党员、干部把心思和精力放在推动学校建设发展的各项工作上来，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坚决反对官僚主义，要切实解决高高在上、脱离群众，推诿扯皮、效率低下，不敢担当、不敢碰硬；与民争利，服务意识不强、服务能力不高等问题，坚持民主集中制，虚心向师生员工学习，真心对师生员工负责，热心为师生员工服务，诚心接受师生员工监督。坚决反对享乐主义，要切实解决精神懈怠、慵懒疲沓，安于现状、不思进取，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等问题，做到敢为人先、敢闯敢干、敢于担当，始终保持锐意进取、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坚决反对奢靡之风，要切实解决节俭意识不够强、铺张浪费等问题，倡导过紧日子，勤俭办学，始终保持共产党人崇尚节俭、艰苦奋斗的政治本色。

要牢牢把握以下基本原则。一是坚持正面教育为主，加强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加强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和道德品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公仆意识，讲党性、重品行、作表率，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守共产党人精神追求。二是坚持批评和自我批评，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敢于揭短亮丑，崇尚真理、改正缺点、修正错误，真正让党员、干部思想受到教育、作风得到改进、行为更加规范。三是坚持讲求实效，开门搞活动，请师生员工参与，让师生员工评判，受师生员工监督，努力实现师生员工满意。四是坚持分类指导，针对各部门、学院、直属单位的不同情况，找准各自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提出适合各自特点的目标要求和办法举措。五是坚持领导带头，上级带下级、主要领导带班子成员、领导干部带一般干部，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校党委班子要做到“六个带头”：带头参加学习、带头深入基层群众、带头听取群众意见、带头深入查摆问题、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带头抓好问题整改。

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教育实践活动与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省委十三届二次、三次全会精神 and 做好学校当前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紧密结合。尤其是要与贯彻落实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开展“办出特色、争创一流”主题实践活动；推进立德树人，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加快学科转型，着力构建具有浙外特色的学科创新体系；以实施绩效工资制度为抓手，深化校内管理体制机制改革等结合起来，把党员干部在活动中激发出来的工作热情和进取精神转化为工作动力，用学校特色发展的新进展、新成果来衡量和检验活动成效，真正做到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

三、方法步骤

学校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从7月初开始，到12月底基本完成。为确保活动有序推进，活动分三个环节进行，分别为“学习教育、听取意见，查摆问题、开展批评，整改落实、建章立制”等。活动要求不分阶段，不搞转段，衔接贯通，灵活安排，把“规定动作”做到位，“自选动作”做扎实，真正做到边学边整边改。

（一）学习教育、听取意见

1. 制订实施方案并组织动员

7月15日前，制定学校关于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实施方案。9月上旬，组织召开全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动员大会。

2. 通过多种形式进行学习教育

暑期组织召开校党委班子专题学习会、中层干部读书会，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一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群众路线有关读本。

除专题学习外，通过校院（处）两级理论中心组，采取集中学习和个别学习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章和党的十八大报告，学习党的光辉历史和优良传统，在全校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党性党风党纪和道德品行教育等。组织专题辅导报告，开展交流研讨。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单位党员干部的学习计划，采取个人自学、集中研讨相结合的形式组织广大党员进行学习教育活动，使广大党员普遍受到一次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和党的群众路线教育。

3. 开展“办出特色 争创一流”主题实践活动

在全校组织开展“办出特色 争创一流”主题实践活动。以此为载体，进一步密切与全校师生的联系，动员全校师生积极参与大讨论活动，团结和带领全校师生员工，围绕学校党代会谋划的宏伟蓝图，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倾听群众对于学校发展的意见建议，发掘群众的智慧和思想，将浙外梦与学院梦、个人梦相融合，使个人发展、学院发展与学校发展相统一，举全校之力、集全校之智，上下同心，开创学校科学发展的新局面。

4. 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开展“三师生”活动

改进调研方式，注重调研实效，围绕教育实践活动主题开展调研，结合年初确定的校领导调研课题，组织校党政班子成员与机关处级干部开展以增进与师生的感情、增强心中师生的分量、拉近与师生的距离为主要内容的“三师生”基层连心活动，深入学院、班级、寝室，与师生座谈，倾听师生的意见和建议。各二级学院党总支与直属党支部的领导干部要深入教研室、课题组、科研团队、班级和学生宿舍，征求本单位师生的意见和建议。

调研中要广开言路，广泛听取师生对校院两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自身作风建设、推进学校和各二级单位事业科学发展以及如何搞好教育实践活动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通过梳理汇总群众意见，找到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思想观念、精神状态、工作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的不足和问题。

（二）查摆问题、开展批评

1. 认真查摆师生反映的突出问题

校院（处）两级班子与全体处级以上党员干部要围绕为民务实清廉要求，对照中央八项规定和我省“28条办法”、“六个严禁”，聚焦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的种种不

良表现，通过师生提、自己找、上级点、互相帮，认真查摆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

2. 撰写对照检查材料

校院（处）两级班子与全体处级以上党员干部对照党章，对照廉政准则，对照改进作风要求，对照群众期盼，对照先进典型，结合查阅民主评议情况和学习调研、听取意见等情况，对查摆的问题，从思想和实际工作两个方面，进行深入地反思与剖析，查找存在的不足，每个班子及其成员都要对照为民务实清廉要求认真撰写对照检查材料。材料主要包括：个人作风基本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原因分析、努力方向和改进措施等，重点放在后三个部分。

3. 组织召开高质量的专题民主生活会

校领导班子要组织召开一次高质量专题民主生活会。党委书记带头查摆问题，带头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会前，在充分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逐一谈心，班子成员之间要互相谈心，增进了解，沟通思想、交流意见。会上既要进行深刻的自我批评，又要进行诚恳的相互批评。会后，要在一定范围内通报民主生活会情况。

分管、联系的校党政班子成员要全程参与院（处）级班子的专题民主生活会。在民主生活会准备阶段，校党委班子成员要根据民主评议情况和听取意见情况向党总支、直属党支部的主要负责人和处级党员干部通报班子建设情况和存在的突出问题。对反映存在问题较多的班子及成员，进行谈话提醒；对其他处级干部也进行个别谈话提醒。

各党支部要充分重视和认真组织教育实践活动，确保每个党员都参加所在党支部召开的专题组织生活会，针对组织和自身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办法。

（三）整改落实、建章立制

1. 制定作风建设整改方案

重点针对查摆出来的作风问题和需要完善的制度，确定整改落实的项目，明确具体措施、责任领导或责任单位。集中解决师生密切关注，关乎学校发展和师生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各单位都要抓住重点问题，制定整改任务书、时间表，实行一把手负责制。形成整改落实方案后，以适当方式向师生通报，做出公开承诺，接受师生的监督。注重从体制机制上解决问题，使贯彻党的群众路线成为党员、干部长期自觉的行动。

2. 开展突出问题整治集中行动

着眼于正风肃纪，紧扣为民务实清廉的要求，在边学边改、边整边改的基础上，深入开展六项集中行动，着力解决“四风”方面的突出问题。一是开展文风会风治理集中行动。改进文风，提高效率，减少文件数量，提高文件质量。二是开展“严纪律、正作风、作表率”集中行动。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整饬工作纪律、规范公务行为、端正举止礼仪，治理切实解决慵懒疲沓问题。三是开展提能增效集中行动。以服务性部门为重点，以师生满意为标准，着力整治推诿扯皮、办事效率低下，消极应付、不作为等问题。四是开展规范领导干部工作和生活待遇集中行动。进一步规范 and 落实公务接待有关规定。五是开展“三公”经费使用检查集中行动。继续清理检查“小金库”，全面检查“三公”经费使用情况，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厉行勤俭节约，坚决制止铺张浪费行为。六是开展提振党员、干部精气神集中行动。对软、懒、散的领导班子进行整顿，对存在一般性作风问题的干部，立足于教育提高，促其改进，对群众意见大、不能认真查摆问题、没有明显改进的干部，要进行组织调整。在活动中发现的重大违纪违法问题，要及时移交纪检监察机关或有关方面严肃查处。

3. 建立贯彻群众路线的长效机制

结合上级的要求，立足学校实际，完善党员、干部联系群众制度和畅通群众诉求反映渠道制度，完善领导干部调研制度、听课制度、联系师生制度、校领导接访日制度，发挥书记校长信箱作用。健全体现群众意愿的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加强党委班子自

身建设，进一步完善民主集中制，出台校党政领导班子落实“三重一大”制度的办法，修订完善党委会、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修订二级学院党政联系会议议事规则。健全干部作风状况考核评价机制，为进一步强化部门责任意识，修订全校各部门、学院、单位的工作职责，建立和完善以“两服务”为中心的干部评价考核机制，制订机关部门作风效能评价办法，建立机关部门实绩考核机制。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制止浪费制度，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完善公务接待有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处级干部因公出国（境）管理规定，完善会议、培训、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大力实施惩防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公务支出、公款消费方面的内部审计制度，严格规范权力行使。

4. 做好教育实践活动总结

校院两级党组织要认真对教育实践活动进行总结，组织撰写教育实践活动总结报告。学校召开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对教育实践活动全过程、主要活动措施和做法、取得的成效和基本经验、下一步工作的目标和方向进行系统总结；在一定范围内，对教育实践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总体评价。听取督导组意见和建议，继续抓好整改措施的落实，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扩大教育实践活动成果。

四、组织领导

学校各级党组织要把教育实践活动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思想上高度重视，工作上落实责任，组织上提供保障，确保教育实践活动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一）成立机构，明确责任

为加强对教育实践活动的领导，学校成立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由党委书记担任组长，党委班子其他成员担任副组长，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包括：校纪委、党委（校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学工部、教务处、科研处、人事处、计划财务处、资产与公共事务管理处等。领导小组负责制订学校活动实施方案与组织实施；各成员单位要密切合作，形

成工作合力。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党委组织部），负责日常工作。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要参照学校的实施方案制订本总支（直支）的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解任务；各总支（直支）主要负责人要承担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

认真接受省督导组对学校教育实践活动的指导和监督，全力支持和配合督导组的工作。

（二）广泛宣传，典型引路

充分发挥校报、校广播台、校园网、宣传橱窗、手机信息平台等媒介的作用，广泛宣传上级精神和要求，及时反映教育实践活动的进展和成效。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作用，发现和挖掘一批叫得响、立得住、师生群众认可度高的为民务实清廉的先进典型，加大报道宣传力度，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营造良好氛围。组织开展党员的群众路线理论研究，推动学校教育实践活动取得理论成果、实践成果和制度成果。

（三）督促检查，严格落实

加强与督导组联系、沟通，及时汇报活动进展情况，听取意见建议，保证把中央和省里的要求落实到教育实践活动的各个环节。

学校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按照教育实践活动实施方案，对各二级党组织开展教育实践活动全程进行督导检查。

学校教育实践活动全过程必须力戒形式主义，不走过场，做到“不虚”；必须着力解决实际问题，做到“不空”；必须紧紧围绕为民务实清廉，做到“不偏”，确保教育实践活动沿着正确轨道健康深入推进。